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或“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的审核意见。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为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东裕”）、东台恒誉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誉泰”，原名称：南京恒誉泰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德东方”）100%股权，拟置出资产为截至评估基准日金浦钛业全资子公司南京钛

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的部分资产（全部资产扣除截至该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除拟置出标的外的主体应付拟置出标的或金浦东裕的往来余额）及全部负债。金浦钛业拟以持有的置出资产与金浦东裕持有的利德东方 91%股权等值部分进行置换，金浦钛业同时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前述置换的差额部分并向恒誉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利德东方 9%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实际控制人变更。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全力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履行了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本次交易主要历程如下：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浦钛业，证券代码：000545）自 2025 年 7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2025 年 7 月 8 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

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02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浦钛业，证券代码：000545）于2025年7月15日开市起复牌。

2025年8月14日、2025年9月13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三、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自公司本次交易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综合近期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确定性较大，经与相关方沟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四、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

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尚处于预案阶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和充分论证，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预计会对公司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在合适的时机与条件下积极寻求更多的发展机会，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六、公司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

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交易进程备忘录；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